

辽宁何氏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会届次：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 会议召集人：辽宁何氏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3.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 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8 月 6 日（星期四）13: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8 月 6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8 月 6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及视频会议、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股东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对本次股东会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以上两种方式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8 月 3 日（星期一）

7. 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 2026 年 8 月 3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辽宁省沈阳市皇姑区黄河南大街 118 号甲泰和国际大厦 15 楼。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3）人
1.01	《选举何伟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累积投票提案	√
1.02	《选举何向东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累积投票提案	√
1.03	《选举何星儒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冯军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累积投票提案	√
2.02	《选举孙丽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累积投票提案	√
2.03	《选举朱杰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累积投票提案	√

2、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议案 1.00 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 3 名，议案 2.00 选举公司独立董事 3 名，均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4、本次审议的提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投票结果单独统计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6 年 8 月 4 日（上午 8:30～11:30，下午 13:30～16:00）。

2.登记地点：辽宁省沈阳市皇姑区黄河南大街 118 号甲泰和国际大厦 15 楼公司证券部。

3.登记办法：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加盖委托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或传真方式须在 2026 年 8 月 4 日 16:00 前送达公司证券部，并进行电话确认。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到场，谢绝未按会议登记方式预约登记者出席。

5.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人：孙琦

（2）电话：024-23882921

(3) 传真：024-23882921

(4) 邮箱：zhengquanbu@hsyk.com.cn

(5) 联系地址：辽宁省沈阳市皇姑区黄河南大街 118 号甲泰和国际大厦 15 楼公司证券部。

6.其他事项：

(1) 会议相关材料备置于会议现场。

(2) 本次会议预期半天，与会股东的所有费用自理。

(3)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六、附件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特此公告。

辽宁何氏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22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为“351103”
- 2、投票简称为“何氏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编码表的提案 1.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 $\text{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 = \text{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times 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编码表的提案 2.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 $\text{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 = \text{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times 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的时间：2026 年 8 月 6 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8 月 6 日上午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辽宁何氏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辽宁何氏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辽宁何氏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授权期限自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会议结束时止。

本人/本公司对该次大会的审议事项表决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
		该列打勾的栏目	选举票数
累积投票 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选举票数
1.01	选举何伟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_____票
1.02	选举何向东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_____票
1.03	选举何星儒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_____票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选举票数
2.01	选举冯军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_____票
2.02	选举孙丽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_____票

2.03	选举朱杰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_____票
------	----------------------	---	--------

注：1、累积投票方式，即股东所持的每一股份拥有与待选董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投票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

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候选人，也可以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2、本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为有效，经委托人签章后生效。委托人为个人的，应签名；委托人为法人的，应盖法人公章。

3、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会会议结束之日止。

委托人签名（盖章）：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

委托人持股数量：_____

委托日期：年月日

受托人/代理人签名（盖章）：_____

受托人/代理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受托日期：年月日

附件三：

辽宁何氏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
股东类型及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